

食物環境衛生署就 SKDC(M)文件第 268/17 號的回應

**「要求政府增加更多蚊患監測地點，
並引入新科技加強控蚊工作」**

在防治蚊蟲的工作方面，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一直採用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建議的方法。

食環署是根據世衛標準的建議而在人口密集的地點，包括屋邨、公園、學校、醫院及曾經發生本地登革熱個案的地區設置誘蚊產卵器，對登革熱病媒(白紋伊蚊和埃及伊蚊)的分佈進行調查，以監察該種蚊子的分佈情況。為加強監察白紋伊蚊在本港的活躍情況，由2015年10月開始，食環署擺放誘蚊產卵器的監察地點由44個增至52個。新增的8個地點為天后、尖沙咀東、啟德北、樂富西、牛池灣、九龍灣、將軍澳北和青衣北。

食環署會參考世衛及其它先進國家和根據本地實際情況，包括天氣預測、地理環境和誘蚊產卵指數制訂防蚊措施。要預防蚊患及蚊謀疾病，最有效方法是消除蚊子滋生的地點及作出適當的個人保護措施以防蚊子叮咬。當適合蚊子滋生的地方存在，而預期未能於數天內清除時，食環署會按世衛建議於水中施放殺孑孓劑以防止蚊子滋生。食環署會盡量避免防治蚊子的工作對生態環境產生不良的影響。在一般情況下，食環署所施用的殺孑孓劑劑量是很少的及盡量避免針對成蚊進行霧化處理。

本署會按實際情況定期檢討誘蚊產卵器的監察地點及防治蚊患措施，以保障市民健康。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17年9月